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库尔勒市林业和草原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2791.88	2791.88	0.00	
林业和草原局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管	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及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国家级公益林管理工作。	467.01	467.01	0.00	
持续性落实纪律责任,切实改进工作作风	全面梳理完善机关内控制度,建立长效廉政谈话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管理、资源管理、行政审批等规章制度,规范关键岗位权力	36.82	36.82	0.00	
稳定干部队伍	为职工干部营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解决干部后顾之忧,增强队伍凝聚力	34.91	34.91	0.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工作队第一书记工作支出,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支出	31.00	31.00	0.00	
科学技术支出	林果病虫害防控、推广增施有机肥、新发展香梨补贴支出	1000	1000	0.00	
农林水支出	森林资源培育、林果提质增效、林业草原防灾减灾等其他林业支出	444.42	444.42	0.00	
节能环保支出	主要用于退耕还林还草、其他退耕还林还草、退耕还林工程建设项目支出	767.72	767.72	0.00	
其他支出	“访惠聚”工作经费	10.00	1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加强森林和草原保护管理,保障39名干部职工开展实施林草重点项目。 目标2:全力做好苹果枝枯病防治工作,林业草原防灾减灾、推广增施有机肥、新发展香梨补贴,新定植杜梨面积2万亩,重点防护林,退耕还林还草面积7438亩以上,加强森林和草原保护管理,生态环境显著改善。 目标3:林草行政案件办案率在90%以上,结案率在80%以上。 目标4:积极开展护林防火,野生动植物保护,天然林保护等各项工作。 目标5:强化干部日常监督和年终考核,科学运用考核结果,推进用人选拔规范性和真实性,推进公务员职务和职级并行制度实行。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履职干部人数	≤39人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退耕还林还草面积	≥7438亩	
			新定植杜梨面积	≤2万亩	
		质量指标	有害生物防治覆盖率	≥95%	
			森林防火安全检查覆盖率	≥90%	
			林草行政案件结案率	≥90%	
			防治药品质量合格率	≥95%	
			火灾案件查处率	≥90%	
			林业种植户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性	=100%	
			业务开展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各项业务经费不超出预算,不超审批	可控	
			人均运转经费数	≤12.92万元	
			退耕还林补助资金	≤400元/亩	
新定植苗木成本	≤300元/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有效		
	生态效益	提高生态保护意识	显著		
		生态环境显著改善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野生动物救护能力提升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辖区民众满意度	≥80%		